个人贷款保证合同 个人房贷借款合同必备（精选5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个人贷款保证合同篇一

贷款人(甲方)_____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借款人(乙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结算户(还款帐户)帐号：

结算户/储蓄户(1)帐号：

(2)帐号：

(3)帐号：

合同签订地：

特别提示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本合同各条款，尤其是特别提示和黑体字部分，如有不明之处请及时咨询，甲方一定积极解答。乙方有权同意本合同或选择其他合同，但在签署本合同后即视为同意本合同全部条款。

乙方因购买第一条所述房产(下称抵押物)，愿意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向甲方申请借款，并自愿将该房产作为向甲方借款的抵押担保。甲方经审查，同意接受乙方将该房屋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抵押物，并同意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房屋按揭贷款，作为乙方购置该房屋的部分资金。为明确各方权责，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下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房产情况

房产地址：_____市区的商品房/商铺;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购房总价款：_____元;土地使用年限：____年;商品房预售合同号(或房地产证号)_____.

第二条贷款与用款

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将该贷款以支付购房款的名义全额转入售房者的帐户。

二、贷款期限共____个月，从贷款发放之日起算，贷款发放日以借款借据记载的银行出款日期为准。

三、乙方满足以下条件，甲方将向乙方发放贷款：

1、乙方已向甲方提供《商品房预售合同》或《房产证》原件;

2、乙方已支付了不低于购房款总价__%的首期款项;

3、乙方与本合同相关的费用已经付清;

4、已办妥抵押物的投保手续，并将甲方列为保险利...

个人贷款保证合同篇二

乙方（承租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

根据□^v^□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__房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年，甲方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_个月或空关___个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交纳方式

租赁合同租赁合同格式租赁合同注意事，住房租赁合同厂房出租合同汽车租赁合同。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_元，由乙方在___月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赁证。无合法收租赁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元。

2、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3、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_%，以天数计

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本协议双方签字生效。本协议_____式_____份，甲方双方各___份。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签字）：_____

个人贷款保证合同篇三

贷 款 合 同

陕西省彬县 公司向彬县信用联社申请贷款，并愿遵守下列条款：

第一条 借款数额：人民币 万元，

第二条 借款用途是：

第二条 借款公司保证按上述用途使用借款。如挪作它用，放款银行有权追回已发放的贷款和应收的利息。

第三条 借款期限为一年，从放款银行贷出之日计算，利随本清，如逾期还款，放款银行对逾期部分的借款按现行利率加收利息。

第四条 本公司向银行借款，申请彬县欣融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公司作担保，并愿找在本县工作的职工一至二人担保，担保人愿负偿还银行借款本息的经济责任。

第五条 放款银行如发现借款户的活动危及银行贷款安全时，有权提前收回贷款本息。

第六条 此项借款现行利率为10‰，如银行利率有变动时按新规定办理。

第七条 借款公司因故无法偿还借款时，银行有权以担

保公司抵押存款中清偿或追究担保人以清理贷款。

第八条 借款户填写借据一份，送放款银行办理贷款。

借款本息全部还清时，担保合同及本借据同时作废。

第九条 本借据如有未尽事宜按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条 彬县 公司预计于 年 月完成

个人贷款保证合同篇四

根据□^v^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借款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2.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有权检查借款使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查验所购货物等），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的资料和情况说明；如发现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前还款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本协议第三条第一项的条件成就后____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发放所贷款项；借款期限届满前，不得要求乙方提前还款，本协议有特殊约定的除外；乙方也应及时清偿所贷款项。

3.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办理相关的担保手续（包括但不限于

转移动产的占有、办理相关担保财产的他项权证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乙方原因导致办理不能或办理迟延的，乙方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1.本协议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协议；

4.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变更住所（营业地）、联系方式时，应在变更后立即书面通知对方。

3.甲方多次转让该债权的，乙方只对该债权的第一次受让人为清偿（以乙方第一次收到债权转让通知的日期为准）。

4.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认真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义务，不履行或迟延履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应承担赔偿责任，并支付借款总额的30%的违约金。

5.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协议的解释或履行，当事人之间发生争议的，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依法向本协议签订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协议未尽事宜，按^v^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执行。

贷款人：_____借款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约地点：_____签约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贷款保证合同篇五

受托人（贷款人）：_____农村信用社

鉴于：_____

1、借款人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的《借款合同》（下称^v^借款合同^v^□□贷款人依据借款合同的约定向借款人提供借款。

2、根据银监会相关规定和贷款人管理要求，对符合条件的借款资金支付或经借款人同意由贷款人受托支付的其他资金应采用贷款人受托支付方式。

为明确借款委托支付事宜，借款人和贷款人经平等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1、借款人无法事先确定具体交易对象且金额不超过三十万元人民币的；

2、借款人交易对象不具备条件有效使用非现金结算方式的；

3、贷款资金用于生产经营且金额不超过五十万元人民币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对符合本协议约定的受托支付条件的提款，借款人授权和委托贷款人在将借款划入指定的借款人账户后，将借款资金转入符合借款合同约定用途的支付对象账户，并根据贷款人要求提供支付凭证等相关资料。

1、在办理受托支付时，借款人应在每次提款时向贷款人提供其放款账户和支付对象账户信息以及证明本次提款符合借款合同约定的证明材料。借款人应保证提供给贷款人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2、在办理受托支付时，贷款人只对借款人提供的支付对象信息、借款用途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进行形式审查，因借款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导致贷款人未及时完成受托支付的，贷款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贷款人经审核发现借款人提供的用途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有不一致或其他瑕疵的，有权要求借款人补充、替换、说明或重新提交资料材料，在借款人提交令贷款人满意的资料前，贷款人有权拒绝相关款项的发放和支付。

4、贷款人经审核，认为借款人提供的资料与借款合同约定的用途一致且提款符合借款合同约定的前提条件的，首先将借款划入借款人指定账户，然后根据需要将相应款项转入借款人支付对象账户。

（1）借款人向贷款人提供虚假或无效的资料以获取借款的；

（3）借款人不按照借款合同约定提取和支付借款资金；

（5）借款人指定的放款账户或支付对象账户被有权机关冻结或止付。

如果因借款人指定放款账户或其支付对象账户被有权机关冻结或止付，导致贷款人无法及时按照借款人委托完成受托支付，贷款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影响借款人在借款合同项下已经产生的还款义务。

1、因借款人提供给贷款人的交易资料不真实、不完整或无效导致贷款人损失的，借款人应予赔偿。

2、贷款人未按照本协议约定及时发放和支付借款资金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但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能预见、不可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贷款人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等意外事件，导致贷款人未按时发放和支付相应款项的，贷款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但贷款人应及时通知借款人。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借款人在借款合同下的款项全部提取完毕（包括贷款人依据借款合同取消借款人在借款合同项下全部未提取款项）且贷款人受托支付事宜办理完毕之日终止。

本协议作为借款合同的附件，与借款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借款合同的约定执行。

贷款人（盖章）：_____

负责人（授权代理人）：_____

借款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